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徐州邳城（陇海）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编号 2017-320300-44-02-119809

建设地点 徐州市邳州市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徐州邳城（陇海）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邳州市行政审批局 邳行审投水〔2020〕5号，2020年1月2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苏电建〔2018〕425号，2018年5月10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3月至2021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润和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上海艾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等相关法律及文件，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在淮安市主持召开了徐州邳城（陇海）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苏润和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上海艾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徐州邳城（陇海）110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徐州市邳州市邳城镇及戴圩街道。主要建设内容：（1）新建邳城110kV变电站：本期主变2×50MVA；110kV出线规模本期4回；10kV出线规模本期

24 回；（2）艾山~戴圩 π 入邳城变 110 千伏线路：全线路径长度约 0.50km，其中架空线路径 0.37km，地下电缆路径长度 0.13km，新建双回路杆塔 4 基，基础采用钻孔灌注桩。（3）艾山~戴圩 T 接邳场变 110 千伏线路：全线路径长度约 7.29km，其中架空线路径 7.12km，地下电缆路径长度 0.17km，新建双回路杆塔 33 基，基础采用板式基础 10 基、灌注桩基础 23 基。工程于 2020 年 3 月开工，2021 年 3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1 月，邳州市行政审批局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准予行政许可决定（邳行审投水〔2020〕5 号）。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7639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2018 年 5 月，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徐州邳城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苏电建[2018]425 号）对本工程的初步设计文件进行了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3 月，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徐州邳城（陇海）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8%，渣土防护率 99.4%，表土保护率 99.2%，土壤流失控制

比 1.11，林草植被恢复率 99.9%，林草覆盖率 49.8%。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3 月，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徐州邳城（陇海）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后续设计和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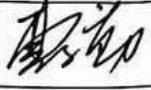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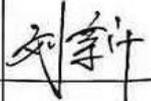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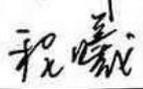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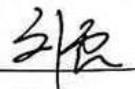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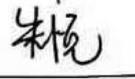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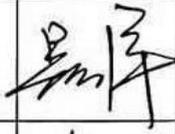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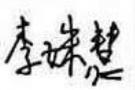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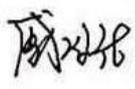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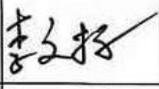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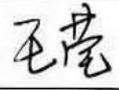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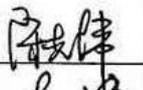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徐州邳城（陇海）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运维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高		建设单位
成员	刘新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徐州供电分公司	工程师		
	程曦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工程师		技术审评 单位
	刘霞	南京林业大学	教授		特邀专家
	朱悦	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高工		
	吴智洋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 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曹雨松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 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姝慧	上海艾能电力工程有限 公司	设总		设计单位
	戚冰洁	江苏润和工程科技有限 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李文标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总监		水土保持 监理单位
	王莹	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陈志伟	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陈健	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